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作为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股份”或“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人”）对凯迪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24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878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50万股，发行价格92.5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5,737.5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07,503.6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5月26日全部到位，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41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2024年1-12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428.37万元，收到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33.25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上述募集资金92,160.00万元，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236.25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应结余募集资金余额为19,579.88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19,579.88万元，实际结余募集资金0.00万元。

单位：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07,503.63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86,731.63
	利息收入净额	4,003.0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5,428.37

	利息收入净额	C2	233.2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92,160.00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4,236.2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9,579.88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转出[注]		F	19,579.88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G	-
差异		H=E-F-G	-

注：公司于2024年7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2024年7月2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按规定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后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合计19,579.88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加强内部监督与控制，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严格按照经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2020年5月27日，公司及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由公司在该等银行开设了5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上述《三方监管协议》的各方当事人均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反协议约定的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1105021429088888880	-	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目[注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03201040016540	-	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

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注 2] 账户已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 注销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1159000000015038	-	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账户已于 2024 年 8 月 5 日 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 分行	8110501012301541888	-	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账户已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 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 分行	8110501011701541886	-	补充流动资金 账户已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 注销
合计	-	-	-

注 1：“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目”已结项，详见公司披露的《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已将结余募集资金转出，并注销该募集资金项目相关账户，公司就该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注 2：“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结项，详见公司披露的《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已将结余募集资金转出，并注销该募集资金项目相关账户，公司就该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428.37万元，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2,160.0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及授权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次授权生效后覆盖前次授权。上述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及授权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次授权生效后覆盖前次授权。上述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余额为0元。2024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为147.50万元。

本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实际收益金额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是否已赎回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经济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JR1901G23399	20,000	1.32%-2.95%	66.00-147.50	147.50	9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合计	-	-	20,000	-	-	147.50	-	-	-

（五）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7月2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该项目结项，并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披露的《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自有资金账户。

2024年度，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自有资金账户金额为4,237.95万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5]8820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凯迪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4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凯迪股份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人认为：凯迪股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胡海平

胡海平

李彦斌

李彦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7,503.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28.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16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84,117.67	84,535.78 [注 1]	84,535.78	5,428.37	68,925.26	-15,610.52	81.53	已结项 [注 2]	3,583.09	否 [注 3]	否
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目	-	5,385.96	5,385.96	5,385.96	-	5,103.84	-282.12	94.76	已结项	452.46	否 [注 3]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	18,130.90	130.90	100.73 [注 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7,503.63	107,921.74	107,921.74	5,428.37	92,160.00	-15,761.7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5,324.5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8549号）。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人针对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于2020年7月进行上述资金结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目结项后结余募集资金418.11万元（其中项目投入结余282.12万元，利息收入产生结余135.99万元），全部转入并用于募投项目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于2023年8月28日注销；

注2：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厂房设备2021年度已投入生产，该项目整体于2024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在本报告期内完成结项；

注3：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2024年度预计收益16,788.97万元，实际收益3,583.09万元，达成率21.34%；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目2024年度预计收益3,594.16万元，实际收益452.46万元，达成率12.59%。未达预计效益主要系受宏观经济下行的影响，以及地缘政治局势动荡、中美贸易摩擦、房地产行业调控等因素，公司推进募投项目进度相对谨慎，整体投资进度有所放缓，募投产能无法完全释放；

注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累计投入金额超出承诺投入总额部分系利息收入。